

证券代码:601377 证券简称:兴业证券 公告编号:2015-027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4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268号证券大厦21楼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136,766,91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1.0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会议、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兰荣生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翁国雄、苏宝通、吴晓峰、陈杰平因公未出席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3人,葛俊杰、余乃建因公未出席股东大会;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5,326,072	99.93	0	0.00	1,440,846	0.07

2.议案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4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5,326,072	99.93	0	0.00	1,440,846	0.07

3.议案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工作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5,326,072	99.93	0	0.00	1,440,846	0.07

4.议案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5,326,072	99.93	0	0.00	1,440,846	0.07

5.议案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5,326,072	99.93	0	0.00	1,440,846	0.07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5年度证券投资规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5,324,572	99.93	0	0.00	1,442,346	0.07

7.议案名称:《关于聘请公司201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5,326,072	99.93	0	0.00	1,440,846	0.07

证券代码:002652 证券简称:扬子新材 公告编号:2014-05-02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15年4月2日、4月3日、4月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进行了全面自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于2015年3月31日召开了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等相关内容,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4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除上述事项外,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证券代码:002119 证券简称:康强电子 公告编号:2015-026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2月1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09),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5年2月17日开市时起停牌,2015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披露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5年3月17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2015年3月17日、2015年3月10日、2015年3月24日、2015年3月31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各项工作,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已初步完成对公司的浙江永康影视制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康影视”)的基础尽职调查和评估工作,与交易对方积极力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5-007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7月11日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并择机发行不超过3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不超过3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SCP),2014年9月29日,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准,核定公司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总额为3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公司可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
公司于2014年12月9日完成上述超短期融资券的首次发行,发行总额为10亿元人民币,期限为270天,兑付日为2015年9月5日,具体内容见2014年12月1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同方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公司于2015年2月10日完成上述超短期融资券的第二次发行,发行总额为20亿元人民币,期限为30天,兑付日为2015年3月12日,具体内容见2015年2月12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同方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公司于2015年3月12日全部兑付。
公司于2015年4月3日完成上述超短期融资券的第三次发行暨2015年度第二次发行(名称:同方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如下:

名称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简称	15同方SCP002
代码	011599144	期限	270天
起息日	2015年4月3日	兑付日	2015年12月29日
计划发行总额	10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10亿元人民币
发行利率	5.09% (9MShibor+34.05bps)	发行价格	100元/百元面值
主承销商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4月3日全额到账。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的有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和/或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www.shclearing.com>)上公告。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8日

股票代码:000938 公告编号:2015-016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4月20日,本公司控股股东启东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东控股”)与紫光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紫光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光创投”)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启东控股向紫光创投协议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26,790,400股无限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2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兩次权益变动报告书》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近日,公司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清华控股有限公司转来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关于批复清华大学下属企业股权转让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函》(财资函【2015】21号),财政部批复紫光创投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6,790,40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3%)转让给紫光创投。
公司将密切关注此次股份转让事宜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8日

8.议案名称:《关于提高债务融资规模授权的议案》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5,323,472	99.93	1,600	0.00	1,441,846	0.07

9.议案名称:《关于在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5,324,972	99.93	1,600	0.00	1,440,346	0.07

10.议案名称:《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4,912,225	99.91	141,900	0.01	1,712,793	0.08

11.议案名称:《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35,319,172	99.93	1,600	0.00	1,446,146	0.07

(二)现金分红决议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1,458,666,462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497,873,048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178,779,762	99.20	6,800	0.00	1,440,846	0.80
其中:市售50万股以下普通股股东	240,800	90.80	6,800	2.56	17,600	6.64
市售50万股以上普通股股东	178,538,962	99.21	0	0.00	1,423,246	0.79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6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76,652,810	99.79	6,800	0.00	1,440,846	0.21
7	关于调整公司201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676,659,610	99.79	0	0.00	1,440,846	0.21
1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	676,245,763	99.73	141,900	0.02	1,712,793	0.25
11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676,652,710	99.79	1,600	0.00	1,446,146	0.21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孙立律师、戴祥律师
2.律师事务所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5026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 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4月1日以传真、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5年4月7日下午14:00在公司行政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本次会议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倪俊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风光储能融合示范项目的议案》;
具体详见刊登在2015年4月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风光储能融合示范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7)。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具体详见刊登在2015年4月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5027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风光储能 融合示范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玉门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门市科陆新能源”)拟于甘肃省酒泉市投资建设玉门市三十里井子风光储能融合示范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投资金额约为19,000万元。
2.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玉门市地处典型的温带大陆性荒漠气候,光照条件优越,光照充足,日照时间长,项目位于玉门市东8公里处的三十里井子风电场区域,地处戈壁滩,场地开阔,地形平坦,地质条件好,交通便利,建设环境优良,具备经济开发价值,项目场址占地约50.4平方公里。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
本项目是在一个相对独立的区域范围内,建立一个涵盖常规发电、风电等可再生能源发电、配电、用电、储能相结合的虚拟电厂(VPP)综合集成示范工程,实现智能电网多个领域技术的综合测试、实验和示范,重点突破微电网能源领域的设备互联、自主平衡、经济调度等技术难题,形成对未来能源互联网基本单元形态的整体认识,体现低成本、高效、便捷纳流、无缝接入、灵活互动的特点。
本项目对公司深化储能技术可在可再生能源领域的应用具有极大的推动作用,也为未来智能电网技术深入研究积累经验。本项目将同时从技术和经济上来探讨解决千万千瓦级风电基地并网难、弃风的瓶颈,如果日后推广成功,将对我国可再生能源的持续快速发展极为有利。
本次投资主要是基于公司紧跟国家政策和行业趋势,公司拥有技术以及拓展新能源业务的战略需要,对于公司实现向能源服务转型、巩固发挥储能技术优势的战略目标具有重要战略意义。
2.存在的风险
(1)本次投资金额较大,将对公司造成一定的融资压力。
(2)项目电站投资依赖发电逐年回收投资成本,项目运行周期较长,可能存在环境发生变化及电站质量等问题导致无法实现预期发电量的风险。
(3)我国供电系统由国家电网统一规划、统一管理,存在因电力消纳原因导致发电量不能全额上网

证券代码:000789 证券简称:万年青 公告编号:2015-14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融资租赁概述
近日,公司子公司江西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年青水泥)和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银租赁)签署了《融资租赁协议》(编号:CC30H21502036184),万年青水泥将价值贰亿叁仟壹佰玖拾柒万捌仟零柒拾玖元贰角(231,948,071.20元)的设备转让至招银租赁,转让方式为一次性支付,招银租赁再将设备出租给于万年青水泥(承租人)使用,于当年青获得贰亿玖仟玖佰玖拾玖元贰角,融资租赁为担保债权的实现,和公司签署了《保证合同》(编号:ZLBJXKW1502036184),同时,为化解风险,公司要求于万年青提供反担保,并签署反担保保证公告。
上述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并经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二、相关公司的基本情况
1.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住所:上海市世纪大道201号渣打银行大厦9楼;法定代表人:连柏林;注册资本:陆拾亿元;注册号:31000000094056;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含融资租赁业务项下的一般进出口贸易),转让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控股子公司、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万年青水泥,住所:江西省赣州市于都县丰镇;法定代表人:李世锋;注册资本:贰亿元;经营范围:水泥制造、销售;机电设备加工、制造、安装;石灰石开采;于都万年青最新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84,372.24万元,净资产为26,948.91万元,营业收入17,229.35万元,营业利润2,746.49万元,净利润2,218.21万元。
3.相关股权结构情况:



三、融资租赁合同的主要条款
(一)《融资租赁协议》编号:CC30H21502036184
出租人: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甲方)
承租人: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乙方)
甲乙双方依本合同平等、自愿、诚信、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依据合同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按以下条款订立融资租赁协议。
1.租赁设备:年产4#00t的水泥生产线。
2.租赁设备的使用地点:于都县丰镇丰镇。
3.融资总额:人民币肆亿贰仟元整。
4.租赁利率:参考中国人民银行(1-3)年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10%,租赁期限内,如遇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利率调整时,甲方将对租赁利率作同方向、同幅度的调整。

证券代码:603611 证券简称:诺力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2

浙江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监字【2015】20号“文批准,浙江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37元,首次发行股票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000万股,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验【2015】19号《验资报告》,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5】124号审核批准,公司股票于2015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015年3月18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住所、经营范围并补充完善及修正公司章程并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详见公告2015-014)。
近日,公司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和《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工商变更登记后,公司的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注册号:33000000000860
名称:浙江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15-004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A股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经公司自查及向公司第一大股东申能(集团)有限公司核实,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1.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公司于2015年3月23日披露了《关于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2.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三)公司未发现有关人士泄露尚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情况。
(四)公司无控股股东,且无实际控制人,经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申能(集团)有限公司确认:截至目前为止,并在可预见的三个月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没有涉及本公司的重

的风险。
(4)项目的运营受政策对电价补贴调整及市场波动等影响,可能使项目投资收益率下降,因此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项目计划于2015年下半年并网,按公司内部测算,项目总投资为19,000万元,运行期25年,项目建成后,预计年均发电约2,245万度,年均电费收入约2,020万元。本次投资有利于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提升未来的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的整体实力和市场竞争优势,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其他
关于项目的建设资金来源:在项目建设期内,玉门市科陆新能源将充分利用自有资金以及通过银行贷款等方式解决资金问题,保证项目资金来源的充足。
五、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2.酒泉市能源局关于玉门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三十里井子分布式光伏及储能示范项目的的相关备案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5028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概述
1.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科陆锂电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陆锂电”)进行增资,由目前的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增加至5,000万元人民币,同时对科陆锂电进行变更,变更法定代表人和经营范围。
2.本次增资等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增资等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对象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本次增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以现金方式出资。
2.科陆锂电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科陆锂电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倪俊华
成立日期:2010年3月31日
注册资本:100万元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宝光工业城宝光一路科陆电子全资子公司工业园